

情缘未了

情缘未了

——Thankshf-yen 萧心华曾毁灭的美麓因你的心疼惜轻拨心中情弦回眸望进你眼中凝眸深处暖我心情深无怨悔，痴吗？他和她终于走进结婚礼堂了。

她，十二年的朋友，很久很久没见面了，她是追求完美爱情的完美主义者，一次的婚姻失败，她的美丽世界被毁灭了，陷进自我毁灭的地步……他，也是很久很久朋友，早断了音讯的朋友，他在这时候出现了，让我们这一票人大感意外，他说当年为了爱而远走，如今又因它而回来，爱慕眷恋的心依然；看着他总是在她身旁，友人们的心情是心疼、不忍的，他的深情守候为的只是她的再展笑靥，痴啊！

当上一本故事带出了宫青云和方逸的名字时，两位友人的一段际遇和朝夕相处间的细少长情，给了我写这一本小说的情节架构灵感，藉着真实与踏实的爱情一面，引发你我内心对渴望一份真情的心灵悸动之余，让你我对爱情的真谛有更深的认识与真正了解。

第一章

白蔷看看手表，六点过十分了。她实在不愿这么早回家。

自从父亲去世後，偌大的洋房别墅里，空空汤汤的，几乎没有人说话交谈的声音，只有摆着昂贵的家具，摆饰十分洋化豪华，却也不得宠的失去了光彩；客厅里少有人走动，除了仆人们打扫、整理穿梭於各角落，楼层中，其他时刻更显得一片死寂。

白家少了女主人，没有了宾客来造访，没有了喧哗热闹，没有五彩缤纷的霓虹灯光……，她从不喜欢父母亲安排的宴会，她就像一颗被展示的宝石，听着宾客们的赞叹，虚伪相应是她唯一能应对的方法，她知道他们的目的是什麼？因为她是白氏企业总裁的孙女，谁都想攀上这个代表富裕、权势的家族，打进上流阶层。

白蔷的思绪回到了四年多前，和蓝家人相处的那一年，她对家有了新的渴望，渴望它的温暖，充满欢笑……，她还是没办法将蓝树森忘掉。一年多前，在谭世刚和唐可思的婚礼上，她看见了他，虽只是远远的、匆促的一瞥，那份悸动、思念依然不能停止。

白氏珠宝公司在台北设立分公司，她只在开幕酒会时出席过一次，在世唐广告公司的赞助下，半年来，已将白氏的知名度打响。这也得归功于她堂哥白中帆的远见，当他提出在台北设立分公司时，提出了许多不同的见解和参考，对于珠宝首饰的流行趋势和设计走向，做了一番深入的研究和调查，她支持同意他的新观点，珠宝首饰应该不只是限于上流人士配戴，应该是配合着年龄层次、品味、流行、样式……等设计走向，诉求对象是多层次的。

虽然遭到保守派的叔叔堂兄们的反对，但爷爷和其他高层主管们均投以同意票支持堂哥的看法，一致同意他出任分公司总经理的职位。这半年来，

从业绩逐渐上升的趋势看来，证明她没有看错人，且也明显的看出爷爷的企业经营理念，已渐渐改变，已从家族企业的管理方式跳脱为公司组织的企业。

白蔷走出办公室，跨进公司人员专用的电梯，下楼来到停车场。

她打开车门，将公事包抛向驾驶座旁的座椅上，坐了进去，关上车门，发动引擎，进入香港车流最多的交通颠峰时刻。

每天往返於家和公司，对於外面的街景、闪烁的霓虹灯，她已不知穿梭了几百回、几千回，始终对它们是视若无睹，在拥挤的车阵中，她只想快快回到她安静的窝，虽然是空汤沉寂的家中的一个角落，但那是她的小天地，她所有的秘密、回忆、喜怒哀乐全在那里，任她发泄、任她挥霍她的泪水……。泪水出其不意的涌进眼眶，後面的车辆叭叭声催促她，打断了她的思绪，她抹掉不该流的泪，驱车前进。

转进另一个车道时，她从後视镜看到了那辆白色轿车，它什麼时候跟在她车身後？从她一出停车场，就看见它了，只是她并没有刻意去注意，她看不清车里的人，黑鸦鸦的一片，没有看到什麼？她倏地一惊，硬生生的被恐惧吞噬了，那部车在碰撞她的车身，她加快了速度，想摆脱掉，心中千万个不可能凝聚在她心中，不会的……，但那辆车紧追着她不放。

不——，她绝不能被它追上，父亲被绑架的阴影在她脑海中一幕幕浮现，愤怒取代了恐惧，她心一横，加快速度，决心和它展开追逐战。

周遭响起激烈的煞车声，轮胎嘎吱的尖锐声，许多车子疯狂的打转，车道仿佛成了碰碰车游乐场。

她冲过红绿灯，转个弯进入另一个车道时，一辆车突然在她视线不远处，她倒抽一口气，猛踩煞车，但她发现煞车失灵，眼看几秒内，就要撞上前面的车了，她的冷汗直流，手心湿濡的，她错愕的张大着眼，她看到了公园的一排围墙，心中狂跳不已，她做了选择，用力将方向盘打到底，失去控制的她，任凭车子冲向公园栅栏墙，连人带车地撞上去，那一刹那间，她只觉得头撞上了挡风玻璃，有东西刺进她的皮肤，然後在四周连串的惊喊尖叫声中，她渐渐失去知觉。

*** “哦！我的上帝。” 骆克樵低声叫道。眼睛望向树森。“对。他在，我再告诉他。”说着，然後挂上电话。他不知如何开口？走向树森，还没开口，他先打断他的话。“谁打来的？”“世刚。”树森见他面色凝重，他的直觉告诉他有事情不对劲。“发生了什麼事？”心头一惊，站了起来。

克樵困难的说着：“车祸事故……香港。”香港？是听承？不——不可能，听承前天才回来的。他们眼神交会在一起，“是谁？”“白蔷。”于薇。他的心脏为之一缩。“怎麼发生的？”“不大清楚。世刚说根据目击者的说法是有部车子在追赶她，在追逐混乱的场面，突然间她冲向公园栅栏护墙……，详细情形香港警方正在调查中。”克樵语声沉重地说。

“她……她受了伤？”树森心中慌乱交缠，声音破裂。

“是……，她尚未脱离险境，昏迷当中。”哦！天——，不要是……，天——不！……不会。树森转过身，闭上眼，痛苦发自内心深处；胸口顿时有如千斤重压碎他的肋骨，闷哼的喘不过气来，如果万一于薇她……不——，他的心沉了下去，充满了恐惧。

克樵听见他的呻吟声。他转过身，看见他痛苦的眼神。

“公司交给你，我得去香港一趟。”“树森——”克樵挡住他。“你去干什麼？你和她已无瓜葛了，别让自己再陷进泥沼，你会爬不出来的……四年多

了，你还能回头吗？她会吗？你要告诉她什麼？告诉她你一直爱着她……。”他并不想说如此过分。

“别阻止我，它告诉我不去见她会悔恨一生的，我控制不了它。”树森指着自己的心房，??哑痛苦的声音。“别阻止我。”然後一阵沉寂。

克樵开口了，“我不会阻止你了。去告诉她，你真正的感情。”“我……，我会尽快回来。”树森没有想那麽多，他只想看到她平安无事，感情的事暂时放一旁。

克樵看着他的背影离去。对於他的感情一事，克樵是怎麼也不能了解的。

***到香港这一趟路程对树森而言，真是漫长难挨，在飞机上，他不断想着、害怕着，百千万个如果，揣测她的情况。

一下飞机，他叫了车直奔医院。

在医院的服台，他询问着她的情形。但护士小姐显然对他有质疑，没有告诉他什麼，无助的愤怒、焦虑不安在他心中交缠。

树森在极端的挫折与折磨下，他拨了电话给白正鹏——白氏企业总裁，白蔷，也是于薇的祖父。他只能求助他了。

在经过秘书的通报下，树森听到长者威严的声音，他认出是白正鹏的声音。他这回才觉得自己太贸然了，沉重且紧张的等候着。

“白先生，你好，我是蓝树森……”但他下面的话，硬生生的被打断了。

“我记得你，蓝树森。你也接到蔷儿发生车祸事故的消息吗？”他记得自己，树森颇为讶异。“是的。我人在香港，正在医院外面。”“为以防万一，交代医院的人封锁消息，安全人员二十四小时守卫，防止记者和歹徒潜入。”树森听出他语气的沉重。“我可以见她吗？”不知道会不会答应他的请求？“你找一位卫医生，他会让你进去的。”“谢谢……于薇她脱离危险期了吗？”他的语气稍嫌急切。

“你自己看看吧！蓝树森，蔷儿会很高兴你来看她。待会儿见了。”说完，电话挂断了。

树森没有浪费心思花在思考和白正鹏的简短谈话，虽然有些愕然诧异，但他没有心情思索。他一心一意只想看见她，看她完好如初。

树森再次回到服台，询问那名护士可以在哪里找到卫医生，她的态度马上改变，亲自领着他见卫医生。

卫医生告诉他于薇受伤不轻，头部轻微脑震荡，手臂肩膀和锁骨骨折，那是因为冲撞的力量将她震得头部撞上挡风玻璃，虽然系上安全带，仍将她撞向驾驶盘上，胸部有轻微的淤血。

她已从加护病房移至普通病房。

树森随着他走向衣间病房，和两位各站在病房外守卫的安全人员打了招呼。

他们进去了。

树森走近病床前，看着躺在病床上的人儿。“于薇——”声音沙哑的轻轻唤着她。他坐在床沿，伸出椅只手，轻轻碰触她因撞击而肿胀的脸，青的、紫的紫；还有一些伤口，似破碎玻璃割伤的，他的眼睛触及她缠着绷带的双眼和头部。他望向卫医生，询问的眼光。

“她的头部受到撞击，靠近右眼太阳穴附近有一道很深的伤口。稍早，她醒来时，说看不见东西，头痛得厉害，我们请了眼科大夫替她诊断，目前她暂时看不见东西。”卫医生语气里有着一丝不安。

“暂时性？你确定不会因而永久失明？”树森心中一阵抽痛。他极力克制自己的不安焦虑。失明？不——，上天不能对她如此残忍。

卫医生耐心的安抚他，“我看过病历表，她是眼内组织肿伤引起的，得依她的肿伤消退快慢情形而视，她会恢复的，只是暂时性的。”语气中是自责的，身为一个医生不能让外露的感情影响病患或者是家属。

“她知道这种情形？”树森想知道她是否会对自己的看不见东西感到害怕、惊慌失措。

“我们解释过这种情形，她接受了。”“她很勇敢，一点也不惊慌？”他不知道她何时变得如此坚强，他以为她会崩溃的。

卫医生读出他眼底的骇怕，心不在焉的拍拍他的肩，“是啊！她醒来会高兴听见你的声订，她很快会复元的，爱情的力量胜过一切。”“不，你……”树森想反驳他的话，但被开门的声音打断了。他转过头看来人。

白正鹏走向他们。卫医生有事先行退出病房。

“蓝树森。好久不见了。”白正鹏依然记得他，其实不为什麼，虽然已是年近八旬的老人，但他的眼睛可是看得非常犀利，他知道蓄儿和蓝树森之间一定有着什麼，一对男女，除了爱情，还会发生什麼事？“是，白先生。”白氏企业的领袖老者，依然是硬朗，给人肃然起敬的威严感。

“听说你离开警界了。”且他也知道为什麼辞职的原因？“是的，现在我和朋友合夥开了一家徵信公司。”树森没想到他知道自己的事。

“还是不脱刑警本色。但至少能随心所欲，不受束缚的选择，查与不查、接不接案子。”白正鹏没有明白点破他以前受到压力的障碍。

树森紧绷的脸上明显的放松不少，更教他惊讶的是他们能如此轻松的话家常。

白蔷虚弱地想要从黑暗中醒来，她的耳朵传入谈话的声音；伴随着间歇性的头痛，使她听不太清楚，她听得出一个是她爷爷的声音，另一个声音是低沉的，依稀有一点熟悉，却一时想不起来，似乎好遥远……。她的头转向声音来源处，想看清楚，但她看见的是一片黑睹，她才记起她暂时不能看见东西了，医生早先已解释过原因了。她抬起手碰触缠绕在眼上的绷带。

“爷爷？”她唤着爷爷，忍着手臂和锁骨上的痛楚，她强自坐起来。

“蓄儿，你醒来了？别乱动。”正鹏的手按在她肩上，阻止她的动作。

“是卫伯伯吗？”她意识到有人站在她眼前。

“不是的，蓄儿，你会高兴见到他的。”正鹏拍拍她的手，离开她，朝树森说着：“你们谈谈，你们一定有许多话要说。”不等树森有所反应，走向门口，打开门走出去。

“爷爷——”她有些惊慌，然後听到关门声。头转向爷爷刚才和对方说话的方向，“是谁站在那里？”树森的喉咙发紧，竟有些害怕她认不出他的声音来。他坐在床沿，正对着她。“于薇……你还记得我的声音吗？”这个声音现在听起来很是接近，且很耳熟，他叫她于薇，莫非是……有如爱抚般的低沉嗓音，唤起了对他的记忆，蓝树森……他在这里？突然地，热泪涌进眼里，刺痛了她，她的手绞着床单，她怎麼也想不到会是在这样的情形下，再次和他相逢……“于薇……”树森握起她的手，紧紧包住她的手。

白蔷反手抓着他的手，紧紧的，霎时泪流如泉，滑下脸颊，泣不成声，将绷带浸湿了。

她耳语般轻唤着他。“树森——”“不要……”树森为之动容，轻柔地抬

起一只手，轻轻拭去她不停止的眼泪。

白蔷僵直的一惊，放开他的手，双手掩着脸，声音从指缝中溢出，“不要这样对我……；你不该来的……。”“我仍关心你。”树森拉下她的双手握在手心里。

她低垂着脸，轻摇着头。“你不会是突然出现的吧？是我爷爷他……”树森截断她的话。“不是，我真的是关心你的安危来探视你。”她吸了吸鼻子，抬起头，迎上他注视的目光。“我会好起来的。谢谢你来看我，你可以走了。”趁她看不到他，她要驱走对他的记忆，就当是作了一场梦，在梦中出现。

“别这样拒人於千里之外，我是来帮助你的……。”“不要——，我不要再见到你。”她冲口说了出来，她不能再受伤一次，四年多来，她受伤的心尚未痊愈。

“你还记恨我，恨我的拒绝，伤害了你。”树森眼中有着畏缩，他当然记得，且时常在午夜梦回时啃噬着他的心。

“你怎能这么冷静的对我说这些？突然地又出现在我面前……，你怎么能这样对我……你好残忍。”白蔷双手紧握成拳头，对着他嘶吼着。从心底深处呐喊着对他依然的眷恋，怎奈心中矛盾，对他的那份执着的思慕之心，说什么也不能从她心头上挥之而去；她气愤自己的难以斩断情丝，承受相思之苦，他却依然故我，丝毫不受影响，还胆敢在她面前卖弄他的温柔。

“对不起，对不起……”树森将她搂进怀里，内心挣扎着，告诉她你爱她，他的心催促着。

白蔷在他怀里挣扎，抗拒在他的怀里融化，“不要这样对我，你伤害我还不够吗？”“嘘——别哭，你让我不知如何对你？听我说，我们根本不相配，即使是喜欢你，我们也不适合，更不可能在一起。”树森捧着她的脸，手指拂开她脸上散乱的发丝。

她的嘴张开了一下又闭上，还能说什么呢？她不愿再听下去，再听下去只会让自己更恨自己的矛盾和脆弱。

“我累了，我要休息了。请你离开。”树森小心的扶着她的头，放在枕头上，替她盖上被子，伫立了一会儿，才走出病房。

***在病房外的白正鹏，在虚掩的门旁，将里面他们二人的谈话全听进耳里。他恍然明白了，原来蓝树森一直就是蔷儿爱慕的男人，至今依然是深情不变。

至於蓝树森这个男人，他还未能了解对蔷儿抱持的心和态度，他在乎她吗？他说到不相配，难道是指身分不相配？有可能。像他这种刚正不阿的个性，也许有可能因为某些因素，不愿太坦白表露真正的情感。

正鹏看着他走出来。

“她说累了，想休息。”树森说着。其实他知道她是在下逐客令，他又伤害了她。他轻叹了口气。

“我在外间听到你们的谈话了。”正鹏眼睛看着他。

“我……我不是故意要伤害她，既然她不愿再见到我，我会离开的。很抱歉这么唐突就来了。她应该会很快好起来的。”他也不知自己所指为何了。

“你别急着走，我有事要拜托你。这里不方便谈话，我们到别处谈。”正鹏心中有了谱了。

树森看着他面色沉重，混合着担忧，不知他要谈什么？树森颌首点头。

***蔷儿就交给你了，带她离开香港，这里太危险了，保护她的安全。

我只信任你了，请答应我这个老人的请求，蕾儿是我疼爱的孙女，唯一的孙女，我失去一个儿子，不能再失去唯一的孙女了。白正鹏的话一字一句令他感动。

树森不知要如何回答？他没有回绝也没有答应，他真正的烦恼是他自己的心，他封闭已久的感情不能再开启。

他在饭店房间里踱步，思索着和白正鹏的谈话，真的让他为难了。

这二天于薇拒绝见他，安全人员将他挡在病房门口。他伤她太深了。

他躺在床上，回想着四年多前第一次见到于薇的情景，深深的，目光被她的清丽可人的模样吸引，就像一块磁石，把他的一颗心吸住了；素净粉嫩的一张脸，在粉红色的薄绢上衣衬托下，脸庞是泛着桃花红般非常亮眼，直而长的秀发柔和的垂落在她背後……。树森甩了甩头，想挥掉缠绕心头的身影。她离开的那一段日子，他每一天的日子实在是难捱，不论走到哪儿，他的眼睛在熙来攘往的人群中搜巡着，回到家中时，每个角落都有她的味道，似乎她不曾离开过，淡淡的素心兰的清新芳香，混合着茉莉、玫瑰花香。

他不了解这份爱是怎麼开始的？他就是这麼样的自然就爱上了她，一头栽进去，内心也开始感到恐慌、茫然、无助，这样的爱究竟会有什麼结果？被通知解除保护她的任务时，他感到前所未有的绝望，该来的一刻还是来了。

当白正鹏来接她时，现实将他的梦打碎了，白正鹏的出现让他真正觉醒了，他和她当然不能在一起，无论是身分、地位和财势，都是他望尘莫及的。

他每天都在躲避她，希望不看见她能少掉一天的记忆，少一天的爱，自己一个人找到可以舔伤口的地方，麻醉自己……。

他还记得那一天，在她要离开的前一天晚上，他很晚回家，稍有些酒意，躺在床上，看着时钟一分一秒的过去，愈来愈接近离别的时刻。

门上叩叩的敲门声。他知道门外的人是谁。

“树森，开门，我知道你在里面。”于薇在门外喊着，语气是急切的。

“我正要休息，太晚了，明天再说。”他不准备开门。

“你不开门，我就站上一夜。”他忍不下心，开了门，站在门前。“有什麼事？”没有请她入内的打算，想二叁句打发她。

她推开门再推着他进到房间内，转过身，眼中有着恳求，“树森，还有一点时间，我还没有告诉你……”他硬生生的切断她下面的话，“你爷爷已经向警局道过谢了。回房间去睡觉，我今天忙了一整天，明天……”“不——，你在躲着我。”她瞪着双眼指控的语气，看着他的双眼是痛苦的。“请你……给我一点时间，我一定要告诉你，说出我对你的感觉……”“别说——”他伸出一只手捂住她的嘴，阻止她说，摇着头。

她覆住他的手，眼泪滴落下来，滴在他手指上，他放开手，心软的将她圈进怀里。

“我不愿离开你，我爱你。”她偎在他怀里诉说着对他的爱意。

他推开她，“你别乱下结论，我和你是不同身分的人。”“我是真心的，我爱你——”她哭喊着，泪眼汪汪的看着他。

他敌不过她的眼泪和自己的意志力，他抓着她的双臂，低下头就是一记强烈的吻，攫取她的唇，四片唇互相需索，恣意的吻着，他听到她的呻吟声，渴望的任他需索，不——不能这样，他怎会让这种事发生呢？他猛地推开了她。

“对不起，这是错误的，忘掉它。”他急促的喘息着，狠着心不去看她的

眼睛。他咬紧牙关，深吸了一口气。

“为什麼？你不爱我？”他转过身背对她。“我没有爱上你。”“我不信，为什麼对我这麼好？你的温柔都是假的吗？”“你是我的责任，必须保护你。”“没有其他的？那刚才的吻呢？”“那个吻和爱无关，是两码子事，别混淆了。”“你……我不信，你怎能说这样的话？”“别把男人看成全是好人，包括我在内，投怀送抱谁不要，只是……你的身分提醒了我，差点被一时的情欲冲昏了头，毀了我的前途。”他说得很是绝情冷漠。

“你……说得太残忍了，我会永远记得，我恨你——”她的泪水刺痛一双眼，模糊的盯着他宽阔的背後，受羞辱的嚶吟一声，夺门而出。

树森从床上跃起，伤害她羞辱她的一幕幕景象，一一浮现在他眼前。

懊死！天知道他有多爱她。他一惊，痛苦的呻吟着，事实依然明显、存在，这四年多来，他逃避着封闭的感情，如影随形的，每一天都跟着他，从未离开他心间。

***连着叁天的辗转反覆思考，树森答应了白正鹏所托。他给自己找的理由藉口是工作、责任，基於这二项他答应了。心中对自己发誓，他要保护她的安全，免於受到伤害，他欠她的感情，他会设法帮她找个适当的人选，弥补她受到创伤的感情，他会的，会找出好的男人来爱她。

白王鹏正在说服白蔷。

“爷爷，你不能这麼做，他……你这是在强人所难，不能因为信任他就把我强托给他，你没有问过我的意思。”白蔷极力反对，她不敢相信爷爷会做如此的安排。

“我这就是在问你了。蔷儿，你朝思暮想的人不就是他吗？”王鹏疼爱的眼光看着她，了解的拍拍她的手。

她低垂着眼，不敢正视爷爷。眼睛上的纱布已拿掉了。

“你和他说的话，我都听到了，不——不——别说你要忘掉他，爱一个人不会轻易的说忘就忘的。”他阻止她插嘴。

“爷爷……，你不知道的，你怎会知道我受的羞屏？是他不要我的爱，他从未爱过我。”她摇摇头，拭去眼角的泪水，在爷爷面前承认自己所受的委屈。

“他出现在你眼前，难道只是顺道来探望你？一个男人会千里迢迢来这里看一个曾被拒绝的女人吗？”“他以前就是这样的男人。”王鹏叹着气，揪了她一眼。心中已有了个谱，是他昨晚想好的。他刺探的口气，“想不想探究男人的心理。”“探究男人的心理？”她不解的看着爷爷。

他点头，说着：“想不想和爷爷赌一赌？”“赌？”爷爷卖什麼关子？他说着：“蓝树森还是个单身汉，据说每个女人见到他都想钓他，是炙手可热的单身都会男子，至今还没有女人赢得他的心。”他瞥了孙女一眼。这也是昨晚他打电话得来的可靠消息，於是他才有了结论，且是赌定了心。

“这和我有什麼关系？他爱和哪个女人上床睡觉是他的事。”白蔷有些吃味儿，心头上不是滋味。

“他的心，你难道不想了解、探究？”“不——我不愿再见到他。”“这麼轻易就投降、放弃？听着，你比那些女人更有机会接近他，占了上风，再来就是诱惑，女人最大的武器。”她张大了眼，觉得很不可思议，爷爷怎麼会出这种主意来？“别张大眼睛看我，接不接受挑战？”这简直太荒唐了，她才不愿意且是倒迫的一方。她是女人，岂可丢了全天下女人的脸，如果又再

次……，她不敢往下想了。

“你不在香港的话，我倒要看看还有谁想动白氏企业的主意。”正鹏转移话题，让她明白他的苦心。在经过警方这些天的追查，有了个结论，就是公司内部有人想击垮白氏企业，加害白氏企业的继承人，目标就是取白蔷的生命。

“你是说真的有人要置我於死地？”她听到守卫的安全人员的谈话。她没有想到会有人要加害她。

正鹏实在不愿去猜测是谁想要夺取白氏企业的一切，这几年公司内部的组织、制度有些改变，且他已把蔷儿从继承者的名单上删除掉，其中的内容，他和律师已拟好一个形式上的计画，更更改了遗嘱的大部分内容，在他过世後，始生法律效力。

自从儿子遭人绑架撕票後，家族们有些不谅解和怨言，指陈他的不公和偏心，让蔷儿传承他的总裁位子，其实那只是他的权宜之计，他担心害怕万一家族的成员和歹徒有所勾结，想找出家族内的异类分子，在抓到了匪徒後，他才安了心。於是为了不再让危险靠近白家，他将蔷儿从名单上剔除，但她得到的是他的不动产和叁分之一股份，且她的子女可以继承这项财产。现在应该是告诉她的时候了，只是他必须确定她找到一个好男人有个归宿。

他要和她赌的是她的未来、她的幸福。

“撇开那些不谈，蔷儿，和爷爷赌个注，能不能赢得蓝树森的心？期限是一年。”“爷爷你是当真的吗？我……”白蔷完全失去了主张，矛盾又迷惑，爷爷为何要如此？动机何在？“不愿意？这麽快就投降了。我白正鹏的孙女儿怎会是怯懦的女子？白氏企业交到你手上岂不垮了。”“你太狡诈了，爷爷，你这是激将法。”见她迟疑，他目光锐利地、严肃的说着，“如果赢不了他的爱，你得回来继任总裁的位子，接不接受？”“老狐狸，你明知我对白氏企业总裁的位子没兴趣，却拿这个来要胁我，白氏企业和蓝树森根本一点关系也没有。”她没想到爷爷会拿总裁的位子压在她头顶上，当赌注的筹码，她已明白表示过，她也以为爷爷会明白了解。

“有一年的相处时间，你不心动？再想想吧？这个机会很诱人的，不是吗？想想如何抓住男人的心？”正鹏拍她的手，笑了起来，起身，走到门口时，回过头朝她眨眼。

白蔷一怔，她似乎看见爷爷的眼睛亮了起来。她搞不懂爷爷怎会这麽热心，岂不太矛盾了。她了解爷爷一心一意的想栽培她来护住白氏企业的地位，更不愿将总裁宝座让给家族的其他成员，白氏企业是他的心血、血汗，她可以了解这种感觉。但是又为何让她和树森有在一起的机会，她真的不懂了。

一年。的确让她心动，可是她能再承受一次吗？***白蔷从模糊的视力看出一个人的形体，关上门走进来。她知道是他，除了树森还会有谁的身高比他高大。

她很想表现友善，可是昨夜里一整晚都睡不着觉，想着爷爷的赌注，焦躁的心情得不到安抚。

树森站立在她的床边，贪婪地欣赏她美丽依旧的脸庞。

“你不吭声就进来。”她的口气是不悦的。

“你的眼睛看得见了么？”树森的声音中透露着他的感情。

“没有，很模糊。”树森掩住担忧的表情和失望，他希望她快好起来。

沉默了片刻，她开口说话了。“你怎麽还不离开？你不用工作吗？”“我

等你好起来，我们一起离开。”“这里没有你的事，我又不是你的责任。”她的情绪因他那句话更加焦躁。

“欠你的，我必须偿还弥补，而你的安全是最重要的。”“偿还什麼？弥补什麼？我不要你的怜悯，该死——我恨你。”她的火气上升，气急败坏的、不争气的泪水涌进眼眶里。“出去，出去——”双手推打他宽阔的胸膛。

“于薇……，对不起。我总是让你生气流泪，我真的是关心你，真心的。”他顺势将她拥在怀里，闭上眼睛。

她几乎融在他的怀里，闭上双眼，让自己沉浸在他的温暖怀抱，这几年来她需要的就是他强而有力温柔的臂弯。她在心中有了决定，她接受爷爷的挑战——征服男人的心，蓝树森的心，眼前的这个男人。如果她的心不是这麼爱他、依恋他，她就不会如此痛苦了，既然爱他，何不轰轰烈烈的大胆的去爱，她有一年的时间和他相处，总比两地遥隔受尽相思之苦来得好。

白蔷双手悄悄的放在他背上，贪婪的吸取他身上的男人气息。

树森暗自呻吟着，不让自己的心思出轨，她是如此地靠近，他又情不自禁的抱着她，一年的日子教他如何抗拒这种甜蜜的诱惑？上帝！我该如何抗拒？他的双手更加抱紧她，深深的埋进她布下的诱惑陷阱中。

***二星期後，白蔷出院了。

她，回到家中，就到她的小绑楼里。

树森带着她上楼，站在一扇门前，然後打开。

“就是这间？”他看见一台钢琴，还有放在地上的画，墙上也挂了许多幅。

他握着她的手进去。

“钢琴，带我到那里。”她的声音在抖，因为他闯入了她的小天地。

“我知道。你要弹是吗？”他记得她常弹的曲子旋律，也是他逃离家的原因。

“谢谢。”她已坐在椅子上，摸索着，打开琴盖，碰触琴键。

房间里顿时充满了钢琴美妙的音乐，树森倚在钢琴旁，入神地听着，似乎回到了四年多前的情景。

“我喜欢这首歌——锺爱一生。”白蔷用充满感情的口吻说着。

“会的，你会拥有的。”他的语气是苦涩的。

她抬起头，想看清他的表情，虽然四周一片模糊，她依稀仍能感觉他的凝视。

“树森，你在台湾有女人吗？”她觉得自己很狡猾。

“为什麼问？”“有或没有？”“没有。”她感到些许释然，但还是无法不去想这四年间和他有过接触的女人。

“为什麼？”“我没有必要一一告诉你我的私人生活。”“意思是有需要还是会到外面找女人发泄。”她的嫉妒心啃噬着她。

“我不是圣人，我是男人。”“投怀送抱来者不拒。”树森不知她说这些干什麼，他有些恼怒，离开她走向门口，回过头说着，“我去打电话。”带上门出去。

他的骤然离开，使她又恨他起来。

她摸索着走向站立在墙角上的画架，她掀开了覆盖着的画布。

她闭上眼睛，在心中将画中的人勾勒出来。每天她总是站在画架前注视着栩栩如生的木炭画人物素描，她的爱、最初的爱情，不能停止的思念。

描绘他时，爱与恨交织着，在她脑中浮现的是他的温柔眼神、他的笑、被拥在怀里的感觉、他的吻……，他却深深地伤害了她，如今又把他带进她的生活里，上天为什么要如此安排呢？和他会有结果吗？或是又一次的伤害呢？她的梦曾经是那麼的真实，被温柔怀抱包围着，这一次会是再次被无情的推向痛苦深渊里吗？她的眼泪像断了线的珍珠项炼，一颗颗的滴落下来。

她将画布覆盖上去，这是她最大的秘密，她不愿让任何人知道，尤其是树森，她最需要的是同情。

第二章

电话铃声划破了清晨的宁静。

唐紫织不淑女的咒骂了一声，她半睁着眼看向不远处的电话。离太远了，她的手勾不着，气恼的吼了起来，翻下床，看一眼床头上的闹钟，七点——天哪！才七点。

谁会这麼一大清早的扰人清梦？天晓得她有多累，她才从高雄回来，昨晚……不，是凌晨才睡的，一碰到床就呼呼大睡。

她得快快打发，再睡个两钟头。九点半开小组会议，一想到要开会，她不禁呻吟了起来，她这个月业绩不好，准会是炮轰的靶。

她拿起话筒，慵懒的声音。“唐紫织，哪位？”坐在地板上，她摸了摸地板上的灰尘，一星期没打扫了。“狗窝”这个字形容得太恰当了。

“嗨！猜猜我是谁？”彼端传来兴奋的笑声。

“报上名来，我记忆不太好。”怎会有这种人，一早把人当鸟遛着。

“像我这麼美、声音这麼甜的女人，你会忘记才怪。故意不想起来的，是不是？我想想看……，你从小就有自卑感，到了大学也才谈一次恋爱，你的底细我太了解了……”“唐艾美，你别臭美，往自己脸上贴金。”紫织最痛恨至极的人出现了，她的第六感一向很准确，艾美一定是带了什麼麻烦给她，她得小心了。

“你记得的嘛——嗯！今天我住你那儿。”她就知道。“你来干什麼？离我远点。”“来不及了。我人已在你公寓楼下的巷口，正打电话。”天——艾美就是那种不懂得什麼是拒绝的女人。

“不行，我这里只够住一个人，你到别处去。”“那我落个脚休息一会儿，总可以吧！”“真的？我可不买你的帐。当真只休息，然後就走人？”紫织很想相信她。

“是。那说定了，一分钟到。”说着，然後挂断。

就相信她一次好了。

整整一分钟，刚好。门铃响了。

紫织开了门。

艾美大刺刺的进来，後面跟着一个小女孩。

“等等，她是谁？”紫织有被骗的感觉，她看小女孩瘦高清秀，长得一副聪明精灵的模样，一双慧黠的眼睛灵活的转动着。

“我女儿。”艾美说时没有她，皱着鼻子看着小榜局的房间。

“你女儿——？”紫织眼睛不相信的瞪得老大。

“唐文郁，叫人呐！”“叫我文郁，别连名带姓。”小女孩生气的走向小沙发，坐了下来。

“喂——我生下你的，养你，给你吃、喝、住、穿、用，真不可爱的孩子。”紫织听着这对母女的对话，怀疑她们是母女，这像话吗？她将艾美拉到一旁。“哪有母亲像你这样的？”“我们习惯了。别看她一副可爱模样，她脾气和她那死鬼老爸一样坏。”艾美不以为然的耸耸肩，从皮包内掏出一根烟。“有没有打火机？算了，我差点忘了你是出身良好的唐小姐。”歪着头，眯着眼看她。

“你什么时候结婚的？孩子都这么大了。”紫织看着她，已经忘了她以前的长相，只是觉得她不像艾美，她真的好久没见过艾美了，奶奶去世以后。五年前，奶奶病逝时，艾美曾回高雄老家奔丧，没提她结婚的事，也没见着她的先生和孩子，然后又不见人了。

艾美只瞟了她一眼，走向小沙发。“他死了，提他干什么？那种没良心的男人，死就死，还拖一屁股债。”紫织看文郁在沙发上睡着了，拿了被单盖在她身上。

“怎不回高雄？”“要我老死在乡下，带着一个未入籍的女儿，忍受那些八婆的白眼。”艾美冷哼了一声，望了她一眼。

紫织想起小时候和艾美的生活点滴。艾美的身世很可怜，她的妈妈在她父亲去世后就抛下她离去。事实上自己的身世和艾美是差不多，只是她之所以寄养在奶奶家，是因为妈妈在生下她时难产而死。

和艾美认识的第一天，她们就打了起来。她那时七岁，艾美十岁，因为她还有爸爸不是孤零零的一个人，所以艾美看不顺眼，老是欺负她。每次爸爸来看她时，艾美就会将爸爸送的洋娃娃、玩具抢去玩或是故意弄坏；她们一直到爸爸因公殉职去世，才结束战争。那年她十五岁，国二暑假，艾美十八岁，高中毕业。二年後，艾美离开了。

扁阴似箭，岁月如梭，她们都已老大不小了。算算年纪，艾美也卅岁，她廿七岁。

艾美打破沉默，打量房间四周，开口说着，“这么落魄，到台中几年了？该有小数目存款吧？换个地方住。”“一个人过习惯了，要那么大的房间做什么？而且我是东飘西荡的，没有固定的工作，做腻了就到别处。”紫织五年来一直换地方，工作也是从高雄、台南一直到现在落脚的台中，都有她走过的足迹。一年前才换了这个出版社的工作，但她得跑外面做推销，时常也中、南、北叁地跑。

艾美倒是很觉得讶异，啧啧称奇，对她另眼看待。“什么时候我们的唐大小姐也做起粗活了？好好的有人养得起你，偏跑出来闯江湖。”以前她就很嫉妒紫织，有伯伯、叔叔、奶奶、婶婶疼，隔壁邻居也是，说什么可怜的孩子，一出生就没妈妈。她也是没了妈的孩子，却被人嫌弃，小学时背後一堆闲言闲语，说她的妈妈跟男人跑了，却没人怜惜她。

“大学一毕业，奶奶去世後，我就搬出来住了。”紫织不愿一直赖在大伯家，他经商失败後，实在没必要增加他们的负担，况且几个堂兄弟姐妹们还在念书，她不好意思继续留在那儿，虽然他们没说什麼，但她知道那是因为奶奶尚在世，他们也不能说什麼。她庆幸能读完大学课程，完成学业，这都是爸爸存下来的，让她无後顾之忧。

艾美对周家没什么深刻印象，记得的也都是那些不好的。

“你没有男人吗？”她环顾四周，没有男人的味道。

“一个人不是很好吗？干嘛束缚自己。”紫织早已不知什么是爱情，多年前心已死了。

艾美看她侧向床上，趴伏着，拉了毛毯盖上，闭上眼睛。

她难道不知自己长得美吗？皮肤漂亮得没有瑕疵，上帝对她实在太厚爱了。在奶奶的葬礼上看到她时，也吓了一跳，那个瘦骨如柴、矮小乾扁的身材已不复存在，蜕变成一个甜美的女孩，如今五年後再见面，高挑出众的脸蛋足足可以当模特儿，挺直的鼻梁，深邃的眼眸，睫毛又长又翘，嘴唇是优美丰满吸引男人一亲芳泽的类型。艾美摸摸自己已稍呈疲乏、缺少弹性的双颊，她们才差叁岁吗？那一头直而及腰的长发，柔顺的垂在她背脊上，她看得出来，它们很柔细。

“你用什麼保养头发？”艾美看自己的已是焦黄分叉。

“什麼？”紫织睁开眼睛，“头发？我哪有时间？连美容院都懒得去。太长了，是吗？提醒我该剪了。别吵我了，让我睡觉。”她看一眼睡在手臂上的头发，才发现真的太长了。

她一下子又闭上了眼睛，头发的事暂且丢一旁，睡觉比较重要。

艾美看她又沉沉入睡。上帝真是不公平，对她太仁慈了。她的一切，从小到现在，紫织拥有的，她都嫉妒，一直是她的眼中钉，她极尽可能的去破坏。瞧她能够安稳的睡着，自己却要在夜晚时分，还得出去卖灵肉换叁餐饱。

艾美想起了杜平，她恨他，死也恨他。杜平把她赚来的全花在别的女人身上，死了，一毛钱也没留给她，还拖了一大堆债，更让她拖着一个小孩。

这些年来，她都以唱电子花车女郎和清凉秀赚取生活费和还债，有时晚上到酒吧当陪酒女郎，当然免不了和客人有肉体的接触。

在酒吧她无意间碰到了高中时曾有过接触的狄士超，现在已是大公司的老板，半年来她一直和她有亲密的接触，他有意要她当他的情妇，供钱让她花用，她心动了，可以脱离出卖肉体的夜生活，只是她身边还有一个文郁，总不能告诉他她有一个孩子，难得上天降下来的贵人要养她，怎可放弃？狄士超要到香港去，也要她和他一起去，她已答应了。所以她想到了紫织，将文郁托给她照顾。

艾美四下看看这个房间，实在太简陋了。她走向衣橱，一个衣橱？很怀疑它能吊几件衣服，她打开来看，果然如她所料，没什麼可以看的，T恤衬衫、牛仔裤……，旁边放置一张书桌，摆着一面镜子，化妆品也只有到化妆水、面霜、一只口红，一副眼镜。桌上凌乱没有整理的调查报告书表……，真是太简单、太不可思议了，她怀疑自己会安於过这种单身孤独的生活。

紫织也二十七了吧！她没有需要、欲望吗？一个女人生活里没有男人，对自己来说是太乏味了。人生没有了乐趣可言。

九点一到，闹钟准时的响了起来。

紫织从床上跳起来，冲进浴室。

她出来时，艾美躺在她床上。她抽出一条粉紫色发带套在头发上，化妆水、面霜往脸上一抹，涂唇膏，换上已准备好要穿的T恤、牛仔裤，再戴上眼镜，坐在地板上穿袜子。

“你这样子去上班啊？”艾美皱眉看她。

“有什麼不可以？”紫织从衣橱拿出一件外套。

“难怪没有男人看你一眼，我不记得你有近视，戴上人多土啊！”“眼镜

是防止引导男人性犯罪，长太美了，没办法。我若肯的话，早就是少奶奶了。”她说的有一半是真的，其他的事情她不想提起。

“什麼狗屁话？”艾美嗤之以鼻，心中不是味道。

“不信就算了。”紫织冲她一笑，拿起资料袋放进背包，提醒她说，“休息而已，别讨价还价。出去时，把门从里面锁上，关上就可以了。好了，我要上班了。”看看手表，用跑的十分钟可以到公司，不会迟到。

她关上门，留下艾美母女。

***紫织很早就下班，和同事分开後到中华路逛逛，顺便吃晚餐。

当她看见叁楼有灯光时，她的脸倏地气得一阵青一阵白。艾美还没走吗？她一口气冲上二楼，打开了门。只看见文郁一个人坐在电视机前，没有看见艾美的人。

“你妈妈呢？你们为什麼还不走？”这麼小的房间一眼望去，没有地方可以躲着。

文郁头转向她看一眼，又把视线放在萤光幕，只淡淡地说了一句：“她走了。”“走了——？你呢？为什麼没一起走？”紫织哇哇的嚷叫了起来。

“我是她的累赘，会碍着她的。”文郁双眼盯着电视画面，口气是不以为然的。

“难道就不会碍着我吗？”紫织为之气结。唐艾美竟敢这样对她。

文郁不发一语的从地板上站起来，拿起背袋和小行李箱，走向门口。

紫织见状，拉住她。“你要干什麼？”文郁只是冷眼看她，瞪着她，“我去警察局，他们会收留我。”紫织被她那个眼神，看得心寒。“你妈教得真好，用这套来吓我。我输给她了。你去给我坐回去，不准再吓我。”紫织不禁怀疑文郁是不是受了艾美之指使来威胁她的。她投降了。

文郁走回原来她坐的位子，将背袋放下，行李箱任它躺在地板上，看着她，“她说你一定会收留我的。”“为什麼她这麼说？”“她说你很笨，头脑简单，会气得哇哇叫，然後心软。我看也是。”笨。艾美说这种话？原来她早已预谋设计好的。

“拿去，她说给你的。有一半是我的生活费，里面有叁十万。这个她说让你看。”文郁从背袋里拿出存摺和取款卡及一封信给她。

紫织将信飞快迅速的看了一遍，一把怒火冉冉上升。叁十万让她照顾文郁，而自己却和男人跑去香港。

“你妈妈不要你了，你怎麼一点也不难过？”紫织奇怪的看她的表情，一副无所谓的样子。

“习惯了。”她耸耸肩，淡然冷漠得没有一丝感情。

紫织惊愕的看着她，她还是个小女孩，却没有小女孩的天真活泼、纯真的笑容，可以说是难以了解的，毫无感动可言。

“文郁，你多大了？”“十岁。”十岁？老天呐！艾美是怎麼教养她的女儿？紫织不禁想起她和艾美初见面时，艾美也是这个年纪，但她却能用攻击人来表示她的愤怒和怨恨。

紫织不禁在想，文郁的平常生活是怎麼过的？她的眼眶不禁红了起来，鼻子一阵酸。

“她说你是爱哭虫，太弱了，温室的花朵。”文郁大人样的口气说着。

“想哭就哭有什麼不好？你不哭吗？”紫织努力的将眼泪眨掉，吸吸鼻子。

文郁耸耸肩。“她说家里又没有死人，哭什麼？”紫织又是一怔，木然的看她。这个孩子怎麼说话这麼尖酸刻薄？艾美呀！艾美，你给她的是什麼教育啊！

“肚子饿不饿？”紫织想到她可能连中餐都没得吃，问道。

文郁硬邦邦的点着头，似乎不情愿承认。

先去填饱这小丫头的肚子，再来想自己的心软。

***紫织带她到中华路，但她偏偏要吃牛排。

“她的男友都比你大方，一客也不过几百块，扣掉我的份，可以了吧！”紫织放弃跟她辩，纠正她的态度和说话的口气。“跟我一起说话客气点，什麼她呀她的？你才十岁，说话别学大人，还有别瞪着人看，好像欠你几百万似的。”“你真的很罗嗦耶！她都管不着了，轮到你管。”“我就是偏要管，既然你妈把包袱丢给我，我就要管。”文郁只哼了一声，低头吃她的牛排。

“你知道你妈去哪里吗？”紫织说着。

“知道，跟男人去香港。”她满不在乎的咬了一口牛排。

“你怎不跟去？”文郁丢给她一个白眼。“她说他的幸福就全靠我了。”

“什麼意思？”“笨！那个男人是有钱的凯子，她要从他身上捞很多油水。钱，懂吗？当然不可以让他知道她有孩子。”“什麼——。”这算是什麼母亲？为了男人和钱丢下孩子去享乐，“你不难过？生气？”紫织读不出她眼中的目光和感情，她难道不会伤心、流泪、气愤吗？“再让我长大几年，我就不需要她了。”这是一个孩子会说出来的话吗？紫织顿时被她这一句，心都掏空了，她想替这个孩子找回童年、欢笑。

她得先找到艾美。问问她到底给了她自己的女儿什麼样的童年？文郁毕竟是个孩子，经她这一一的引导，问出了个眉目，原来艾美母女俩一直住在台北，且把她的弱点全告诉文郁，教她如何对付她。

紫织虽然生气，却也觉得欣慰，她没有把女儿随便丢给别人照顾。

一星期後，紫织辞掉了出版社的工作，带着简单的行李，和文郁北上。

到了台北後，紫织对台北不熟，全靠文郁带着她。来台北之前，她想到了骆克承，五年前作奶奶葬礼上，得知他在台北当刑警，是给了她住址，但她弄丢了。因为那时心情是双重打击，疼爱她的亲奶奶她再也见不到了，另一个原因是她没见到骆克樵，没有可以陪她伤心哭泣的人。她多久没见到他了？高叁那年，他退伍後就没再见到他了。经过这麼多年——九年，她依然想起他时心一阵阵抽痛着。

她打过电话到高雄老家隔壁的骆妈妈，问克承的电话，於是她和文郁按着住址找克承服务的警局单位。

她们找到了。

紫织在楼下电话亭打了电话进去。

“克承吗？是我，唐紫织。”“紫织——，你在哪里？”语气是惊喜的口吻。

“我就在楼下。”“你等等，我马上下去。”说完，挂上电话。

不到一分钟，克承冲了出来。

“你怎麼找到这里来的？咦——她是……？”克承朝她一笑，目光望向她身後的小女孩。

“她是艾美的女儿。”紫织揪她出来打招呼。

“艾美？她的女儿长这麼大了。”克承在小女孩身上找寻艾美的身影和轮

廓。

“克承，可不可以帮我个忙？”“什么事？”“找住的。大台北我不熟，又不敢住旅舍饭店，只好找你帮忙了。”“没问题，克樵那儿有房间。”“克樵——，他也在台北？”紫织的心脏跳了一下。

克承点头。

“正好我要去他那里，一起去好了。好久没见面，他会认不出你的，可惜，我已有女朋友了，否则我一定追你。”克承和黎尘的相识是在世刚和可恩的婚宴上，交往一段日子了。

“那不就是废话吗？”紫织的心在跳，心不在焉的想着等会儿和克樵见面时，会不会认出她来？九年不见，骆克樵不知变成什么样子了？她有点兴奋、期待着，克承说他尚未娶妻。

一路上，两人话家常的闲聊着，回忆以前的童年往事，虽五年不见，但小时候的友谊仍在。

他们进了一家徵信公司。

徵信公司？她压根儿没有想到克樵的职业竟会是类似私家侦探的工作，且还是老板之一。

紫织看到克樵了。上天厚爱，他并无多大改变，依然是她思念的英俊脸孔。

“大哥，瞧瞧我带谁来了。”克承笑嘻嘻的走向克樵。

克樵怎会不认得她。

“嗨！不良少女、坏女孩，哪一个？”他语气中没有流露出什么，不是很热络的表情。

“你……坏的你偏偏记得，你嘴巴不会说好的吗？我已经是女人了，骆先生。你就不会表现得很讶异吗？真让人怀疑你有没有感情？”紫织气他依旧是那个自我膨胀的男人。就记得她少年青春时期的叛逆，最喜欢挑剔她的行为，每次都听他千篇一律的说教训斥。

“嘴巴还是那么不饶人。”克樵眼中有着笑意，看着那张脸，他依然是怦然心动未能忘怀，仍是个诱惑。

他望向她身後的小女孩，清秀的小脸蛋让他想起熟悉的另一张小脸蛋，桀骜不驯的瞪着他的双眼，让他回到了十七年前，第一次和紫织见面的时候，只不过她是刚打完架哭脏了脸，那是他们搬去那里的第一天，就让他遇见了她，她躲在他们家後园里哭。

“你笑什么？”紫织没有错过他嘴角那抹笑容。

“你女儿让我想起小时候的你，你们还真像。”克樵的心揪痛了起来，莫名一阵抽痛。

“开什么玩笑？我像有十岁女儿的年纪吗？她是艾美的女儿。”克承的嘴笑咧得老大，克樵瞪他一眼。

克樵巍巍一笑，吁了一口气的表情。他忘了艾美是紫织的堂姊，仔细看还是能找到艾美的影子。

克承这时插嘴进来。“大哥，紫织就在你的公寓住下。”克樵一听眼睛睁圆又大。

“我又不会吃掉你，瞧你惊恐的表情，别人会以为我欺负你占你便宜……”紫织说着。

“唐紫织——”她怎么还是和九年前一样专找他碴，有她在的地方，麻

烦就会跟着来。

她是他的克里。

“搞不好藏着二叁个女人，有不为人知的怪癖、嗜好……”克樵将她抓过来，一手捂住她的嘴。“闭上你的嘴。”今天幸好办公室只有他和树森，否则话传下去，没事也会有事。而这个都是她惹出来的。

树森躲在报纸後面的脸，可是听得快憋不住笑出来。

克承悄悄退开，让紫织去应付克樵，只有她能制伏得了他。关上门安全离开，免於听到他咆哮怒吼的狂叫声。

紫织踢他一脚，挑逗的瞪着他，已摆好架式，而这全是他教的，因为她常和艾美打架，她个子矮小又瘦弱，体型上的吃亏让她每次都被打哭了，才央求爸爸带她到跆拳道馆学跆拳道，而那时的克樵、克承是高中和国中跆拳道社团的队员，便和他们一起学跆拳道了。

“回去找你算帐。”“奉陪。”树森放下报纸，起身走向他们，朝紫织抛了一个女人都会为之倾心的笑容。“好久不见”紫织丫头。“树森学克樵的妈妈喊她的乳名。”嘎——你……你是蓝树森——。“紫织认识他叁年，是克樵的学长，也是跆拳道社的队长。”你怎麼可能没有变老，上天对待人真不公平。“有些他们的同学、朋友都已结婚生子，且有中年发福的迹象。她记得每次有比赛时，场边的女生都替他加油，连她带去替克樵加油的同学也都倒戈，被他吸引。”你也是，我以前怎没发现你是个美人胚呢？“树森说的是真心话。老天——难怪克樵不让其他男孩子碰她，原来他早已发现了这块璞玉。”少来，你眼睛哪会注意姿色平平的女孩？“姿色平平？她不知道自己长得美吗？要不是克樵把关守住她，或许他会爱上她也说不定。”哇——你长高了。你真的去买了增高器吗？“他还记得她和克樵赌气说一定要增高十公分以上，十六岁的身高一五二也实在太矮了，他们常取笑她。紫织鼓着腮帮子，瞪他们二个。”骆克樵，你卑鄙，怎麼可以到处乱说嘛！再说，我也没有真正去买，我是自然长高的，你们一毕业，我就突然长了十六公分，一定是你们常常压我的头才长不高的。“她没说，克樵倒根本没有发现到她的身高，他低下头去看了一下，她真的已在他的耳朵下了，她至少有一六八公分。克樵瞥了一眼小女孩，发现她从进来到现在都没有吭过以句话，只是一直看着他们，脸上没有什麼表情，猜不出她心中在想什麼。这种孩子能沉住气一直站着不动，倒真是少见。”嗨！你叫什麼名字？“克樵跟她打招呼。”文郁。“简短二字。”你妈妈呢？“紫织见状，赶紧拉着克樵到一旁。”别在这里谈，我回去再告诉你。“她压低声音说着。”艾美怎麼了？“干过警察的人思绪比较敏锐。”她没有事，我就是带文郁来找她的。“紫织希望艾美还没离开台北。”艾美在台北？“”她一直就在台北，我回去跟你说啦！“她不愿在此谈论，以免伤害孩子的自尊。”拜托——，你不可以住我那儿，孤男寡女的。“”我都不担心了，你担心什麼？“”你会给我惹麻烦的。“紫织黯然的的眼神，他嫌她麻烦。”好吧！我不求你了。“”你要去哪里？“克樵见她抬起地上的行李箱。”饭店、旅馆、宾馆都可以啊！“她不看他一眼的说着。”不准你到那种地方。“她果真天真得不知单身女子住到那种地方是多麼危险的事吗？”为什麼？“”算了，我输了，留你住下，一旦找到地方住，立刻给我搬出去住。“紫织此刻已没有雀跃的心情了，她走向树森问道，“你那儿有地方住吗？”“树森还未开口，克樵一把抢过她手中拎着的皮箱，”我说了，在我那儿住下，别不识相打扰人。“树森眼中有着笑意，这家伙根本是不让别人亲近她。